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傳 真：04-22857313

承 辦 人：蔡穎禾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206-31

電子郵件：intsai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生命科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興國字第11300131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補助辦理113年度「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計畫」，請有意願申請之教師於113年7月5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繳交電子檔至國際事務處彙整報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6月18日號臺高教(二)字第1132201672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申請項目含：拓點行銷、假日學校、東南亞語課程方案、學術活動、特定領域別見實習計畫等五項。

三、請依據「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計畫申請及經費使用原則」規劃辦理，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
(一)計畫執行期間自113年8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。

另不得以112年度核定之項目內容重複申請。

(二)113年計畫採線上申請，各項子計畫申請書請至國際處官網下載（【[首頁](#) / [校際交流合作](#) / [國際獎助計畫](#) / [國內](#) / [新南南向計畫](#)】

<https://oia.nchu.edu.tw/index.php/zh/7-partnership-with-nchu-tw/7-5-funding-projects-tw/7-5-2-taiwan-tw/7-5-2-1-new-southbound-scheme-tw>）。

(三)國際處將於113年6月26日(星期三)中午12時至下午1時

舉辦線上說明會，有興趣之師長請於以下網址參加
(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kqv-rxvz-ovp?authuser=0>)。

(四)申請方式：請自即日起至113年7月5日(星期五)下午5時
前繳交子計畫申請書電子檔至國際事務處蔡小姐
Email：intsai@dragon.nch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校各學院、系、所、學位學程

副本：國際事務處

國立中興大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

裝

言

線